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承辦人：陳思穎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2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信箱：as277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781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為推動性別平等及月經教育，月經相關教學資源已掛載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，請各校加強宣導並運用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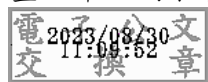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8月28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1151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針對各級學校不利處境學生發放多元生理用品，設置定點，以供急需取用，並結合健康促進、多元文化、性別平等之跨領域議題，融入之性別平等、月經教育教學與校園活動，建置性別平等、月經健康促進環境，以營造關懷與友善校園氣氛。
- 三、為使月經教育相關教學資源適切融入課程及校園宣導，相關教學資源將陸續掛載於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home>）及臺灣健康促進學校網站（<https://hps.hphe.ntnu.edu.tw/>），請參考運用。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